第四十二讲

我们打开约翰福音第五章，读第 27 到 29 节，「**并且因为祂是人子，就赐给祂行审判的权柄。你们不要把这事看作希奇，时候要到，凡在坟墓里的，都要听见祂的声音，就出来。行善的复活得生，作恶的复活定罪。**」

神是至高无上的统治者，要赏善罚恶

我们今天要特别讲到「审判」和「复活」，这是非常要紧的。因为圣经里有一句话，说到 神公义审判的日子将要来到（罗二 5）。我们中国也有一句话说，「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，若是没报，日子未到。」什么叫善有善报呢？就是审判。因为宇宙中有一位公义的审判者、有一位至高的审判官，祂就是 神。 神就是上帝，上帝是「赏善罚恶」的。

这个思想很容易明白，比如，在人类的社会组织之中，总有一位最高的负责人在掌权。比如，家有家长，家长就是父亲。你到学校读书，学校也有校长。商店有老板、有掌柜、有经理。再高到一个城市有市长、镇有镇长、省有省长，国家里有最高的国家主席，或者元首、君王、国王、总统……不同制度下，各有各的称呼。但无论如何，总有一位最高的执政者，这是一定要有的。家里若没有家长，孩子就不能养育得好，他们会没有规矩、乱七八糟。有好多的社会问题都是在单亲家庭中出现的。今天大部分的社会问题都是这样。上面没有一个管事的人，底下就胡闹了。也可以说，没有一个指导的人、没有一个教育者就不行。所以，「养不教，父之过」，父亲必须要教养儿女，这是家长的责任。那么，学校必须有校长，城市必须有市长，国家必须有元首，以此类推。我们可以说，这是必须要有的；如果没有，一定会造成混乱，这叫行政枢纽、中枢。就好像一个机器里有一个主轴来传动力量；必须要有马达发动，才能带动一个主轴，一定如此。日月星辰也要围着中心转，比如，九大行星围着太阳转，太阳围着银河系转；银河系也有它自身的重力系统，它一定有一个中心。所以，大至天体，小至人间，甚至连一个原子也有原子核，外边有电子围着转，这些都是不能乱来的。

那么，宇宙中也有一位至高者，无以为名，我们没有法子称呼祂。这位至高无上的统治者，就是今天我们所说的上帝（上帝就是「至高无上统治者」的意思）。宇宙中须要有这样一位上帝——「至高无上的统治者」。家有家长，校有校长，镇有镇长，市有市长，国家有元首，那么，宇宙中也有一位至高的。我们虽然看不见祂，但可以以此类推，这叫什么呢？叫理则学、叫逻辑学。你推理推上去，必是如此。除非你不信逻辑、不按理去推；你若一推理，就一定有。

这位最高者管什么呢？祂有一个职责——祂要维持秩序、祂要「赏善罚恶」。家长也一样，父亲也是一样，好孩子要奖赏，坏孩子要处罚。凡作父亲的就有这个天职，必须教养儿女、必须尽责任。一个校长也是如此，好学生要记功，坏学生要记过，若太坏了就要开除，这是一定的。一个市长也是如此，好市民要表扬，坏市民要用法律来制裁他，所以，在市长手下还有警察局、法院，还有很多的组织，就是为了「赏善罚恶」，好的要奖赏、坏的要处罚。一个国家元首也是如此，好的要表彰、要受勋，所以任何一个国家都有奖励条例、有各等的勋章，最高的一级、二级、三级……这都是为了奖赏。还有许多不同的奖励方法，有物质的奖励、精神的奖励、实质的各等奖励……任何一个国家都有，没有就不行。「赏善罚恶」是掌权者的天职。那么，「罚恶」就叫「审判」，赏善罚恶就是要判断、要审查，所以叫「审判」。最高者都有审判权，这是一定的。比如，校长也有这个权柄，家长也有这个权柄，国家的元首也有这个权柄。宇宙的主宰——上帝，当然也有这个权柄，这叫审判，审查、评判的权柄。赏善罚恶是祂的责任，祂作这件事也是理所当然的。

神设立耶稣为审判者

宇宙中有一位至高的立法者，祂是颁布律法的；祂也是最高的执法者，祂要执行法律；祂立法、执法，这一位就是上帝。祂是宇宙中至高的、最后的执法者、审判官。祂也是宇宙的主宰、是至高无上的统治者。祂有权柄审判，但祂把审判交给了谁呢？我们看第五章第 22 节，「**父不审判什么人，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。**」（约五 22）所以，子来审判。圣经里有一段话，说到 神要坐在宝座上审判全地。那么，谁来审判呢？祂就立一位作审判的。世上的各国也是如此，元首不自己审判，他把审判交给最高法院、地方法院、高等法院，要委托很多的

人来施行审判。将来在宇宙中， 神只委托一位就是耶稣。我们看使徒行传第十七章第 30 到 31 节，这里有一个特别的说明，「**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， 神并不监察，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。因为祂已经定了日子，要藉着祂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，并且叫祂从死里复活，给万人作可信的凭据。**」

圣经里说 神设立了一位审判官、设立一位审判者。祂设立了谁呢？祂若是自己来审判，那么人就可以在祂面前反驳说，「因为祢是 神，我们是人；祢能做到的，我们做不到。祢这样审判是不公平的，祢要求我们这么多，是我们做不到的。」我们可以这样说。但 神非常有智慧，祂差遣子——主耶稣基督道成肉身，亲自到地上来作人、亲自成为人的样式，祂跟人有一样的软弱，只是祂没有犯罪（来四 15）。祂经历了许多的引诱、许多的试探，但祂都得胜了，最后祂从死里复活，这就是一个见证，祂就是 神所设立的最后的审判官。将来我们都要面对这位审判官，就是主耶稣基督。祂从死里复活就是证据。 神设立的审判官在哪里呢？就是这位从死里复活的。所以，耶稣道成肉身，为人类的罪死；祂又从死里复活，以大能显明祂是 神的儿子，也证明祂就是 神所设立的那位审判官。所以， 神不审判什么人，乃将审判的事全交给子；耶稣基督就成为审判者。

审判的标准是根据 神的道

祂审判的权柄怎么样呢？我们看第 27 节，我们现在要解释，「**并且因为祂是人子，就赐给祂行审判的权柄。你们不要把这事看作希奇，时候要到，凡在坟墓里的，都要听见祂的声音，就出来。行善的复活得生，作恶的复活定罪。我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，我怎么听见，就怎么审判。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，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，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。**」（约五 27～30）所以，耶稣的审判绝对公平，并且这审判不是临时才定规的，祂已经把审判的原则公布了。我们读约翰福音第十二章，耶稣来了，就把审判的原则都公布了。所有的话祂都说过了，所有审判的原则祂都定规了。我们听了，就不可以再推诿了。

我们读约翰福音第十二章第 44 到 48 节，「**耶稣大声说：『信我的，不是信我，乃是信那差我来的。人看见我，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。我到世上来，乃是光，叫凡信我的，不住在黑暗里。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，我不审判他。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，乃是要拯救世界。**（但第 48 节就厉害了，）**弃绝我、不**

领受我话的人，有审判他的，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。』」所以，将来的审判，主耶稣虽然是审判者，祂坐在大宝座上，但用什么审判呢？用祂所讲的道、祂的话。所以，耶稣基督的话，我们必须要听。 神也宣告，说将来有一位大先知像摩西的要来，祂要将 神的话都传给我们。谁不听祂奉 神的名所说的话，就要定谁的罪（申十八 18～19）。亲爱的弟兄姊妹们，审判的标准是根据 神的道。今天有很多人不信主的道、不听祂的道、不遵守祂的道，将来，这个道就要审判他。 神的道是活的，到时候就自动出来定我们的罪。所以，我们听见主的话就遵行的，就有永生，不至于定罪，是已经出死入生了（约五 24）。将来 神的话就是审判的工具。

圣经里的七个审判

关于圣经里所提到的「审判」，我们也藉着查经的机会提一提，圣经里一共讲到七个审判，这七个审判都有区别。我们要经历三个审判。对我们来说， 神要审判世人的罪，但 神用耶稣来代替人受审判。十字架就是一个审判。耶稣基督钉十字架，替全人类赎罪，这是一个审判，这是 神的审判。 神在宝座上亲自审判人类的罪，但凡信耶稣的人，罪就归耶稣，义就归信的人。 神自己是审判官，世人都要在 神的面前受审判，但耶稣替我们人类流血舍命、替我们在十字架上受了审判，所以，审判的结果就是罪归给耶稣、义归给信的人。

第二个审判是圣灵在基督徒心里的审判。当你信了耶稣，你就接受圣灵住在你的心里了。所以，到了约翰福音第十六章就提到一个审判的法子，主耶稣说，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，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。我若不去，就不差祂来。谁来呢？真理的圣灵、保惠师来。我们来念这段圣经，第十六章第 7 到 8 节，「**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，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。我若不去，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；我若去，就差祂来。祂既来了，就要叫世人为罪、为义、为审判，自己责备自己。**」所以，一信主，圣灵就进到心里，圣灵就成为审判官，为罪、为义，自己审判自己。所以，受审判就是我们的良心。假如我们顺从 神、作义，我们就平安；假如我们犯罪、作恶，我们的良心就不平安。结果是什么呢？就是让我们成圣。所以，一个基督徒怎么能够过圣洁的生活呢？这是良心在圣灵的审判下所产生的结果。基督徒要天天接受圣灵在心里的审判。

第三， 神在十字架上的审判已经过去了，将来当主再来的时候，我们在祂的台前都要交帐。那时候的审判是主耶稣自己，我们都要面对主交帐，好的受奖赏、不好的要受亏损。不过虽受亏损，还是要得救。圣经里描写一个基督徒要经过这三个审判。假如你没有信主，这三个审判就与你无关了。你就要等候最后一个白色大宝座的审判。这就是启示录第廿章第 11 节所说的最后的审判。

这其中还有几件事情，一个是以色列十二支派要受审判。当大日的时候，十二使徒要与耶稣一同坐在十二个宝座上，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（太十九 28），那是以色列人的审判。另外还有一个是世界的人要受审判，除了最后白色大宝座的审判以外，还有一个是分别山羊、绵羊的审判（太廿五 31～46）。当主耶稣再来的时候，要审判世人，那是马太福音第廿五章所描写的。另外还有一个审判是对天使的审判，我们要参加作陪审团，基督徒都与主一同来审判天使。在《哥林多前书》就告诉我们要审判天使、审判世人，我们都有资格。哥林多前书第六章第 2 节，「**岂不知圣徒要审判世界吗？若世界为你们所审，难道你们不配审判这最小的事吗**？（第 3 节更有趣了，）**岂不知我们要审判天使吗？何况今生的事呢！**」（林前六 2～3）所以，审判世界、审判天使我们都有份，我们是陪审团。到将来审判世界的时候（不是白色大宝座的审判），在耶稣再来降临的荣光里，祂要审判世界，将世人分别为绵羊、山羊，要把他们分别出来；那时，我们是陪审团，谁曾经拒绝过、顶撞过，我们都可以出来作见证。另外当审判天使的时候，我们也要在那大日作陪审团，一同审判天使。将来 神设立耶稣坐在大宝座上、审判天使的时候，我们也要作陪审团，哪个天使不为我们服役、哪个天使没有按着 神的差遣来帮助我们，他们都会受审判。

所以，在七个审判里，我们要经历三个，另外有两个我们可以做陪审团。惟有白色大宝座的审判，我们不在那里，因为我们在另一个册子上——在受奖赏的羔羊生命册上（启廿一 27）。另外，世人的审判、以色列的审判，我们不能参加，那是十二使徒的事。由此可见，圣经里所讲的审判是很透彻的，今天我们藉着查经来谈一谈。耶稣基督是审判的主，祂再来的时候，要像公义的日头，照出一切的隐情；祂要实行审判。